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U RONG HOLDINGS LIMITED**

**久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8)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及委任**

###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宣佈，所有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建議之決議案，均獲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久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採用定義及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宣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提呈之決議案，均獲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投票表決獲委任為監票員。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獲取及審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及核數師報告書	346,248,000 (100%)	0 (0%)
2	(a) 重選邵梓銘先生為執行董事	346,248,000 (100%)	0 (0%)
	(b) 重選吳亦農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46,248,000 (100%)	0 (0%)
	(c)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346,248,000 (100%)	0 (0%)
3	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46,248,000 (100%)	0 (0%)
4	授權董事一般授權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的股份（「股份」）	346,248,000 (100%)	0 (0%)
5	授權董事一般授權購回股份	346,248,000 (100%)	0 (0%)
6	根據決議案第 4 項授予董事之授權，增加本公司購回之股份面值	346,248,000 (100%)	0 (0%)
7	考慮及批准更新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本公司購股權之 10% 限額	346,248,000 (100%)	0 (0%)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5,472,000,000 股。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股東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在任何決議案擁有重大權益，故此概無任何股東須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持有合共 5,472,000,000 股股份之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的決議案。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投票反對所有提呈的決議案，亦概無人士於通函中表明有意投票反對上述任何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於陳國偉先生（「陳先生」）將致力發展其個人業務，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起生效。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情況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 董事委員會調任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袁錢飛先生（「袁先生」）將調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起生效。袁先生，52歲，畢業於江西工業大學(現為南昌大學)持有工程學學位及持有廈門大學的經濟學碩士學位。袁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於內部審計，會計及商務管理領域擁有豐富經驗。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王寧先生（「王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起生效。

王先生，61歲，於中國人民大學第一分校獲得政治經濟學學士學位。

王先生，為高級經濟師在電子信息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且熟悉銷售、市場行銷、網絡及會展以及消費電子發展。彼曾任中國電子工業部銷售局辦公室副主任及全國家電維修管理中心管理處處長。

自一九九三年起，王先生為中國電子商會副會長兼秘書長。彼現任法蘭克福上市公司網訊無線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V33）之監事會成員，及為《消費電子》雜誌之社長。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任上海上市公司吉林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600360）之獨立董事及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任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94）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披露者外，王先生過去並無於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主要委任或持有其他主要專業資格或於本公告日期前之三年期間內並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職位或董事。

本公司已與王先生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起生效，任期固定為一年。根據公司章程，王先生將僅留任直至下個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及其後符合資格可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根據公司章程須輪值退任及大會上重選連任。

本公司與王先生簽訂服務合約，王先生有權收取的董事袍金為每月10,000港元，該金額乃經參照其資歷、工作經驗、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以及當時市況釐定。據本公司所知，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並無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 571 章）第 XV 部界定之權益。

董事會謹此對王先生獲委任表示熱烈歡迎，並感謝陳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久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邵梓銘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邵梓銘先生、尹建文先生及汪麗萍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國偉先生、袁錢飛先生及吳亦農先生。